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描述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2
四、 资产情况.....	22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4
六、 负债情况.....	2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7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7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7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8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9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财务报表.....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2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龙驰控股	指	泸州市龙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对非个人客户的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证协、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龙驰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胥世海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
注册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 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云台路 68 号 3 幢 4-188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 龙马潭区云台路 68 号龙驰集团商业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46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lzlcgroup.com/
电子信箱	无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庞勇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云台路 68 号龙驰集团商业楼
电话	0830-2707207
传真	无
电子信箱	无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泸州市龙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¹名称：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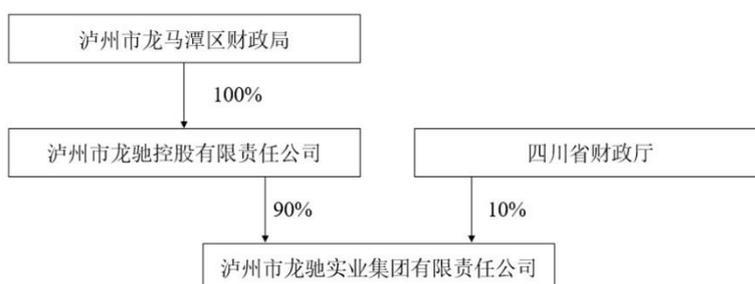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²受限情况：持股 90%，未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 90%，未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控股股东名称：无

变更生效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

变更原因：区域国有资本布局安排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 由于泸州市龙马潭区政府授权区财政局代表区政府对龙驰控股履行出资人职责，龙驰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泸州市龙马潭区政府。

²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杨星	监事	离任	2024年1月19日	2024年1月22日
监事	祝超	监事	离任	2024年1月19日	2024年1月22日
监事	龙维国	监事	新任	2024年1月19日	2024年1月22日
监事	郭青	监事	新任	2024年1月19日	2024年1月22日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16.67%。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胥世海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胥世海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黎希、罗磊、文雪、李翼、陈强、鄢正利

发行人的监事：龙维国、郭青、张霞

发行人的总经理：黎希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钱教华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庞勇、钱教华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业务范围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科技中介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休闲观光活动；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

关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停车场服务；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节能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龙马潭区重要的国有资产经营主体，承担着龙马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发展战略实施的重要任务。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采用工程建设项目为主，其他业务为辅的模式。2016年，在龙马潭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控股了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一系列产业、旅游、建设等投资公司；同时，2017年和2018年公司通过新设二级、三级子公司开展教育服务、公交运营及汽车租赁、建材销售、商务服务等业务；2018年，在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的大力支持下，公司控股了泸州市龙马潭区天绿粮油购销有限公司。公司业务范围得到了极大的拓展，现已成为龙马潭区规模最大的综合性投融资平台。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工程建设项目、商品销售、商务服务、租赁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

（3）业务开展情况

2024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11.91亿元，比2023年增加1.71亿元，增幅为16.78%，主要系商品销售和商务服务业务收入增加所致。为了扩大收入规模和提升市场化业务盈利能力，发行人作为龙马潭区最重要的国有资产经营主体、城市建设主体和城市经营主体，立足于基础设施、安置房和民生类业务为基础，近年来不断拓展市场化业务的多元化经营。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近年来，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功能日益增加，在承载能力、系统性和效率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的进步，但与城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求相比，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仍存在供给不足、标准不高、运行管理粗放等问题，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因此，进一步改善城市基础设施环境已成为我国现阶段城市化发展进程中的重要议题。开辟资本市场多元化的投融资方式，支持城市建设的平稳、健康发展将成为未来的趋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也将有着良好的发展前景。尤其是在中小城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更为迫切，发展空间将更大。由此带动的旧城改造、新城建设、拆迁安置等工程也将带来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任务，这也是市政建设企业发展的历史时期。

近年来，为推动供给侧改革、稳定住房价格、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保障和改善民生，国家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抑制投资性住房需求的政策措施。住建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7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快推进棚户区（危旧房）改造的通知》（建保〔2012〕190号）要求，“以改善群众住房条件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把棚户区改造作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的重要内容，加快推进集中成片棚户区改造，积极推进非成片棚户区改造，逐步开展基础设施简陋、建筑密度大的城镇旧住宅区综合整治，稳步实施城中村改造，着力推进资源型城市及独立工矿区棚户区改造。”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棚户区改造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101号）明确提出，“对改造安置住房建设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对改造安置住房经营管理单位、开发商与改造安置住房相关的印花税以及购买安置住房的个人涉及的印花税予以免征。”国家发改委2013年发布了《关于企业债券融资支持棚户区改造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3〕2050号），支持承担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的发行企业债券融资。此后国家发改委出台《关于创新企业债券融资方式扎实推进棚户区改造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4〕1047号），从企业债券发行条件、发行规模、发行方式等方面进一步加大对棚户区改造融资的支持力度。

公司作为龙马潭区最重要的国有资产经营主体、城市建设主体和城市经营主体，承担着龙马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发展战略实施的重要任务。通过激活政府资源的资本属性以及盘活存量国有资产等方式，公司作为泸州市龙马潭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最主要的投融资建设主体，不断整合区属城市资产，目前得到不断地发展壮大。现已涉及道路建设、

基础设施修建、房地产开发、租赁业务、粮油购销、教育服务、废品销售、商务服务、建材销售、商品贸易等多个领域，已形成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建设、租赁业务等关联产业、粮油购销、教育服务、商品贸易、废品及建材销售等等产业多元化发展的格局。公司在龙马潭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建设领域处于垄断地位，同时多元化经营使公司综合实力不断增加，因而公司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创新，公司业务涉及道路建设、基础设施修建、房地产开发、租赁业务、粮油购销、教育服务、建材销售、商务服务、商品贸易等多个领域。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在区位、政府支持、金融机构的合作、资产规模和运营管理等方面有着得天独厚的优势。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涉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建设项目	24,314.87	23,029.69	5.29	20.42	18,521.84	13,430.62	27.49	18.17
商务服务	34,125.97	33,547.80	1.69	28.66	30,656.00	29,661.95	3.24	30.07
商品销售	34,801.76	32,735.74	5.94	29.23	29,831.79	26,304.32	11.82	29.26
租赁业务	20,165.81	5,832.27	71.08	16.94	12,713.35	1,783.44	85.97	12.47
房地产开发业务	989.97	959.70	3.06	0.83	4,478.94	4,346.25	2.96	4.39
其他业务	4,664.07	531.78	88.60	3.92	5,750.12	1,595.85	72.25	5.64
合计	119,062.45	96,637.00	18.84	100.00	101,952.04	77,122.44	24.35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程建设项目	工程建设项目	2.43	2.30	5.29	31.28	71.47	-22.20
商务服务	商务服务	3.41	3.35	1.69	11.32	13.10	-1.55
商品销售	商品销售	3.48	3.27	5.94	16.66	24.45	-5.89
租赁业务	租赁业务	2.02	0.58	71.08	58.62	227.02	-14.89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	0.47	0.05	88.60	-18.89	-66.68	16.35
合计	—	11.81	9.57	—	21.13	31.47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工程建设业务

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主要分为道路类委托代建业务、基础设施类委托代建业务、教育类委托代建业务和自主承接的工程项目建设业务。2024年，工程建设业务实现收入 2.4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1.28%，主要系如项目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新建大楼）、项目龙马潭区学前教育建设项目（胡市幼儿园）等委托代建业务规模增长所致；工程建设业务成本为 2.3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1.47%，主要系本期原材料、运费、仓储费、人员工资等上涨所致。

（2）租赁业务

公司租赁业务包括房屋租赁业务和公交运营及汽车租赁业务。房屋租赁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管委会承租西南商贸城商铺、泸州市龙马潭区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承租办公楼、泸州市龙马潭区教育和体育局承租学校房产的整租租赁及面向商户的商铺及房屋租赁收入。公交运营及汽车租赁业务由一级子公司泸州市龙马潭区兴能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和泸州市龙马潭区龙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运营。泸州市龙马潭区兴能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主要开展公交运营、公交包车业务等；泸州市龙马潭区龙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汽车租赁业务。2024年，租赁业务实现收入 2.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8.62%，主要系本期对龙马潭区教育与体育局、泸州市龙马潭区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龙马高中学士山学校等单位租赁业务规模有所上升所致；租赁业务成本为 0.5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7.02%，主要系本期租赁业务规模对应的管理成本、折旧成本、水电费等上升所致。

（3）房地产开发业务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为保障房建设项目，其一般模式为泸州市龙马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龙马潭区住建局”）与公司签订委托建设协议，龙马潭区住建局以委托代建协议的形式授权公司进行开发建设。2024年，房地产开发业务实现收入 0.099 亿元，成本为 0.096 亿元，房地产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降低 77.90%，成本较上年同期降低 77.92%，变化趋势一致，主要系房地产市场行情不如预期、房地产业务量下降所致。

（4）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主营业务中的粮油购销业务、教育服务业务、停车位业务、广

告业务、物业业务及其他业务。2024年，其他业务收入为0.47亿元，下降18.89%；其他业务成本为0.05亿元，下降66.68%，主要系部分业务对应的资产在2023年折旧结束，导致本期折旧等成本较上期有所减少，因此本期业务成本下降比例较大。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未来，公司将根据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导向，坚持以市场为主体，积极稳妥推进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和公司转型发展；坚持“量入为出、总量控制、风险可控、偿债有信”的原则，切实推进公司融资工作；坚持“科学论证、突出主业、效益兼顾、统筹发展”的思路，推进公司投资工作；采取“规范运作、增强实力、有效调控”的措施，加大公司资本运作力度，提升资本保值增值能力。

公司将积极探索创新“金融+实体”、“运营+投资”等运营模式，通过产业基金、股权投资、直接投资等方式融入产业发展，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做大做强，建立“投资+运营+管理”模式，打造集产业投资和资产运营管理于一体的综合性平台。

公司未来将以随着国家大力推进新一轮西部大开发、“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建设为契机，通过大力参与龙马潭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引入资源和创新要素，提升公司改革发展的质量和发展的活力，争取建设成为具有较大市场影响力和行业竞争力的区域性集团。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济周期风险及对策

公司所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对经济周期的敏感性相对其他行业较低，但是其投资规模及运营收益水平还是在一定程度上受到经济周期的影响。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者出现衰退，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及使用需求可能同时减少，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项目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对策：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泸州市经济发展水平的逐年提高，公司所在区域对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较大，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也将逐步提高，公司抵御经济周期风险的能力不断增强。同时，公司将依托其综合经济实力，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最大限度地降低经济周期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的不利影响，并实现真正的可持续发展。

（2）经营环境变动风险与对策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工程建设项目、商务服务业务、商品销售业务、租赁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粮油购销业务和教育服务业务收入。受宏观经济和行业调控政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不能获得持续稳定的收入、管理能力不足或管理出现重大失误，将影响公司的运营效益，进而影响本期债券偿付。

对策：公司作为泸州市龙马潭区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和保障房建设主体，自成立以来一直受到龙马潭区政府的大力扶持。公司以房地产开发业务、粮油购销业务和教育服务业务为核心，在龙马潭内均具有一定的垄断性。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新的相关业务领域，扩大收入来源渠道。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提高公司整体运营实力，进一步密切与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的业务联系，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社会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加强对授权经营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加强优秀管理人才的引进，提高运营效率。

（3）与政策相关的风险及对策

公司所从事领域主要涉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房建设等，属于国家支持发展的行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物价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经济环境和产业政策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针对未来政策变动风险，公司将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加强对国家财政、金融、产业等方面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及时了解和判断政策的变化，以积极的态度适应新的变化。同时根据国家政策变化制定应对策略，对可能产生的政策风险予以充分考虑，并在现有政策条件下加强综合经营与业务创新能力，加快企业市场化经营进程，提高企业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自身的积累，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降低政策变动风险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不确定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业务经营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架构，实现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经营上的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正确、完整的识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制定了《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以下简称“《关联交易制度》”）。《关联交易制度》中定义了关联人与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人之关系的实质进行判断。

根据《关联交易制度》，相关部门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如遇与已确认的关联人实施关联交易的，须将有关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送公司领导，公司分管领导对将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总经理审核通过后，由总经理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依照有关规定，根据相关部门的报告、协议或者合同，向董事会提供相关议案，并组织编制董事会关联交易报告。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03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	0.00
资产或股权出售	0.00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0.69
资金拆借，作为拆入方	0.28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一期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龙驰 01、20 泸实 01
3、债券代码	152705.SH、2080425.IB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22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2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2.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自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

	金。每年还本时，本金按照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年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位的金额忽略不计），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2 年第一期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 龙驰 01、22 泸实 01
3、债券代码	184366.SH、2280194.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4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2.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自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

2、债券简称	23 龙驰 01
3、债券代码	252839.SH
4、发行日	2023年11月6日
5、起息日	2023年11月7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年11月7日
8、债券余额	6.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龙驰 01
3、债券代码	254695.SH
4、发行日	2024年4月29日
5、起息日	2024年5月6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年5月6日
8、债券余额	6.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4366.SH、2280194.IB
债券简称	22 龙驰 01、22 泸实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4695.SH
债券简称	24 龙驰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一）资信维持承诺</p> <p>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p> <p>（1）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p> <p>（2）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p> <p>（3）发行人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的其他情形。</p> <p>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內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二）救济措施</p> <p>1、如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要求且未按照本节“（一）、资信维持承诺”第 2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1）在 30 个自然日內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2）在 15 个自然日內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个自然日內落实相关方案。</p> <p>（3）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p> <p>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p>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4695.SH	24 龙驰 01	否	不涉及	6.5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254695.SH	24 龙驰 01	6.50	0.00	6.50	0.00	0.00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补流)	是否一致	关规定		
25469 5.SH	24 龙 驰 01	偿还到期公 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705.SH、2080425.IB

债券简称	20 龙驰 01、20 泸实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由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期限为 7 年，采用固定利率，每年付息一次，并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的 3、4、5、6、7 年末分别按发行总额的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3、其他偿债保障计划：①较强的自身偿付能力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基础；②募投项目良好稳定的收益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保障；③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④聘请债权代理人；⑤设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⑥优质资产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支撑；⑦较强的偿债能力和融资能力是本期债券偿付的有力保证；⑧提前偿还条款可缓解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压力；⑨公司承诺募投项目收入及利润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本息。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不存在变更或者违规使用行为。

债券代码：184366.SH、2280194.IB

债券简称	22 龙驰 01、22 泸实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由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采用固定利率，每年付息一次，并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的3、4、5、6、7年末分别按发行总额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3、其他偿债保障计划：①较强的自身偿付能力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基础；②募投项目良好稳定的收益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保障；③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④聘请债权代理人；⑤设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⑥优质资产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支撑；⑦较强的偿债能力和融资能力是本期债券偿付的有力保证；⑧提前偿还条款可缓解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压力；⑨公司承诺募投项目收入及利润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本息。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不存在变更或者违规使用行为。

债券代码：252839.SH

债券简称	23 龙驰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其他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不存在变更或者违规使用行为。

债券代码：254695.SH

债券简称	24 龙驰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其他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无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不存在变更或者违规使用行为。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3房-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艳、赵雨湘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2705.SH、2080425.IB、184366.SH、2280194.IB
债券简称	20 龙驰 01、20 泸实 01、22 龙驰 01、22 泸实 01
名称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9号华远企业号D座三单元
联系人	张璐
联系电话	010-88321594

债券代码	252839.SH
债券简称	23 龙驰 01
名称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1107室
联系人	邹运陶
联系电话	028-86159675

债券代码	254695.SH
债券简称	24 龙驰 01
名称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16层
联系人	王威
联系电话	18811575499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705.SH、2080425.IB、184366.SH、2280194.IB
债券简称	20 龙驰 01、20 泸实 01、22 龙驰 01、22 泸实 01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4.07	12.72	—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0.16	40.05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22.01	40.25	主要系工程建设、商品销售等业务客商回款较少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账款	1.27	7.13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项目代垫款、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17.12	9.70	—
存货	待开发土地使用权、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原材料、开发成本	37.43	14.24	—
合同资产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0.82	14.03	—
其他流动资产	预交税费	1.50	45.70	主要系预交税费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土地整理项目应收款、借款	0.31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对川南医学转化研究院、泸州临港辉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泸州君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投资	0.29	0.8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的投资	9.61	0.02	—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等	34.06	1.48	—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	3.65	-4.70	—
在建工程	泸州港集输运体系及配套停车场工程、冷链物流项目、学府路学校等工程建设项目	11.70	18.45	—
使用权资产	土地租赁费用	0.003	-33.33	主要系计提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软件、特许经	23.74	191.02	主要系特许经营权、软件增加所致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营权、著作权			
商誉	-	-	-100.00	主要系投资四川鼎泰盛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减少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装饰装修改造工程项目待摊费用	0.56	-5.1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房地产预售款企业所得税、坏账准备	0.11	-1.17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地下砂石资源、水库、雨污官网资产、预付土地款、预付购房款等	70.12	-15.15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4.07	1.11	—	27.26
投资性房地产	34.06	0.49	—	1.45
应收账款	22.01	0.11	—	0.49
合计	60.14	1.7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87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69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56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01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9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2.46 亿元和 33.5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1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73	15.89	18.62	55.59
银行贷款	-	2.40	12.48	14.88	44.4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5.13	28.37	33.50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3.13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4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1.0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6.26 亿元和 66.3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7.9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73	15.89	18.62	28.06
银行贷款	-	12.48	35.27	47.75	71.9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15.21	51.15	66.3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3.13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4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1.0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34	6.02	-27.94	—
应付票据	2.48	0.98	152.26	主要系应付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7.01	10.92	-35.85	主要系应付货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0.02	8.43	18.81	—
应付职工薪酬	0.18	0.15	24.35	—
应交税费	2.42	2.39	1.31	—
其他应付款	13.20	5.15	156.59	主要系应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8	13.23	-17.81	—
其他流动负债	0.64	0.38	67.49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35.27	25.39	38.90	主要系银行长期保证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5.89	11.62	36.7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减少的同时新增“24 龙驰 01”公司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0.11	0.12	-8.06	—
递延收益	0.37	0.37	1.02	—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	1.29	-1.71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3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32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6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2.1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9.52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³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³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20 泸实 01”/“20 龙驰 01”、“22 泸实 01”/“22 龙驰 01”募投项目情况

“20 泸实 01”/“20 龙驰 01”募集资金 4 亿元，其中 3 亿元用于泸州市龙马潭区空港新城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建设，1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2 泸实 01”/“22 龙驰 01”募集资金 3 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后，1.78 亿元用于泸州市龙马潭区空港新城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建设，1.2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目前，泸州市龙马潭区空港新城棚户区改造项目已完工并进行售卖，截至 2024 年末，项目累计投入 6.73 亿元，已实现收入 0.92 亿元。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s://www.chinabond.com.cn/>、中国货币网 <https://www.chinamoney.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盖章页)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6,978,646.97	361,045,934.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503,589.25	11,070,415.95
应收账款	2,200,989,869.19	1,569,281,437.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7,395,555.78	118,915,008.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11,715,483.63	1,560,396,939.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42,997,109.24	3,276,504,768.62
合同资产	81,777,441.46	71,714,956.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278,823.35	103,142,917.32
流动资产合计	8,437,636,518.87	7,072,072,377.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971,864.63	30,971,864.63
长期股权投资	29,056,052.18	28,820,556.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1,179,060.86	961,032,590.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406,197,515.21	3,356,467,364.27
固定资产	364,556,499.77	382,530,805.79
在建工程	1,169,624,873.00	987,403,870.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5,187.33	412,781.00
无形资产	2,373,688,198.55	815,643,018.50
开发支出		
商誉	-	43,441.28
长期待摊费用	56,227,812.78	59,255,162.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82,542.63	10,809,227.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11,752,916.00	8,263,573,450.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14,212,522.94	14,896,964,134.17
资产总计	23,851,849,041.81	21,969,036,511.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3,692,276.24	601,837,60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8,018,053.12	98,319,348.39
应付账款	700,523,327.00	1,092,050,066.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01,535,780.37	843,002,645.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435,368.17	14,825,624.55
应交税费	241,962,670.18	238,833,652.95
其他应付款	1,320,388,319.62	514,585,705.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7,644,909.72	1,323,353,024.51
其他流动负债	63,785,607.70	38,082,695.81
流动负债合计	5,115,986,312.12	4,764,890,371.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526,753,857.76	2,539,012,600.00
应付债券	1,588,635,720.08	1,161,868,915.8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700,297.16	11,638,910.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182,228.17	36,808,477.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980,393.80	129,189,219.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90,252,496.97	3,878,518,123.58
负债合计	10,406,238,809.09	8,643,408,494.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96,040,758.08	11,396,040,758.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4,499,404.46	64,499,404.46
专项储备	11,356.25	44,188.49
盈余公积	66,746,771.18	66,053,629.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4,640,146.72	678,694,398.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21,938,436.69	13,205,332,378.76
少数股东权益	123,671,796.03	120,295,638.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45,610,232.72	13,325,628,017.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851,849,041.81	21,969,036,511.78

公司负责人：胥世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教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776,034.08	180,859,726.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83,509,170.28	705,177,999.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672,996.14	31,694,148.88
其他应收款	2,345,486,106.91	1,759,612,909.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88,235,443.31	1,569,442,005.2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078,595.64	19,078,595.64
流动资产合计	5,340,758,346.36	4,265,865,385.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022,101.91	26,022,101.91
长期股权投资	7,314,356,567.04	8,260,625,573.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8,521,305.13	628,521,305.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203,875,346.68	2,213,589,356.17
固定资产	47,392,262.39	48,608,096.99
在建工程	360,468,302.56	315,084,346.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67,389.72	3,775,710.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821,500.07	56,034,959.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2,120.48	5,753,777.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2,904,486.00	1,082,904,48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27,421,381.98	12,640,919,715.20
资产总计	17,068,179,728.34	16,906,785,100.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000,000.00	29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8,558,053.12	98,319,348.39
应付账款	143,783,543.54	176,736,848.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12,764,243.91	60,121,617.40
应付职工薪酬	2,049,733.95	261,026.18
应交税费	165,920,296.74	161,230,615.59
其他应付款	1,004,327,808.60	1,316,862,240.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3,044,909.72	1,069,533,024.51
其他流动负债	28,148,781.95	5,297,740.89
流动负债合计	2,578,597,371.53	3,178,362,462.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8,200,000.00	724,800,000.00
应付债券	1,588,635,720.08	1,161,868,915.8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033,191.54	27,033,191.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075,888.60	115,504,390.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6,944,800.22	2,029,206,498.35
负债合计	5,365,542,171.75	5,207,568,960.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44,460,158.23	10,144,460,158.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769,682.21	63,769,682.2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746,771.18	66,053,629.54

未分配利润	427,660,944.97	424,932,670.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702,637,556.59	11,699,216,140.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068,179,728.34	16,906,785,100.57

公司负责人：胥世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教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娟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90,624,545.78	1,019,520,448.49
其中：营业收入	1,190,624,545.78	1,019,520,448.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90,406,027.88	906,115,695.09
其中：营业成本	966,369,955.54	771,224,395.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180,902.23	7,370,328.71
销售费用	6,422,383.98	4,138,713.50
管理费用	60,225,078.43	50,299,442.61
研发费用	-	738,074.98
财务费用	43,207,707.70	72,344,740.00
其中：利息费用	45,765,799.08	83,326,744.63
利息收入	11,658,418.46	11,090,515.87
加：其他收益	37,881,543.66	29,330,286.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1,768.92	-1,689,059.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4,504.25	-2,327,602.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835,304.39	-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458,713.77	-12,518,097.8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413,091.54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33,185,239.86	128,114,790.50
加: 营业外收入	2,505,187.10	941,813.91
减: 营业外支出	3,094,365.62	5,749,440.39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596,061.34	123,307,164.02
减: 所得税费用	9,071,013.49	46,934,681.40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525,047.85	76,372,482.6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525,047.85	76,372,482.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148,890.17	70,056,690.89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6,157.68	6,315,791.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525,047.85	76,372,482.6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148,890.17	70,056,690.8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76,157.68	6,315,791.7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胥世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教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87,556,614.27	208,122,120.91
减：营业成本	7,771,633.82	117,366,135.74
税金及附加	4,319,502.02	3,557,558.86
销售费用	3,010.00	108,122.19
管理费用	21,980,823.02	23,546,804.8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6,038,927.70	32,601,158.8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6,104.84	1,473,201.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8,035.62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14,009.49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9,751.36	-54,699.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82,600.04	32,360,842.46
加：营业外收入	1.86	62,491.00
减：营业外支出	78,073.70	32,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04,528.20	32,391,333.46
减：所得税费用	2,373,111.81	7,456,265.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31,416.39	24,935,067.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31,416.39	24,935,067.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胥世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教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7,509,226.78	1,236,689,377.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9,637.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082,819.59	1,034,242,55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2,592,046.37	2,271,111,569.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6,159,534.99	1,123,736,369.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403,500.02	70,988,067.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225,582.75	28,085,449.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267,118.24	812,536,71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55,736.00	2,035,346,60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36,310.37	235,764,969.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3,605.60	4,387,434.4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5,946.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5,500.00	264,320.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9,105.60	6,216,701.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9,517,621.67	1,083,768,812.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470.59	260,288,231.0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9,714,092.26	1,344,057,043.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084,986.66	-1,337,840,342.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77,908,354.00	2,053,132,228.5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7,908,354.00	2,995,132,228.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1,143,476.89	1,921,895,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3,005,435.60	364,679,592.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4,148,912.49	2,286,574,792.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759,441.51	708,557,43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89,234.78	-393,517,936.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838,068.04	701,356,004.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048,833.26	307,838,068.04

公司负责人：胥世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教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22,084.06	4,522,984.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8,572,079.45	3,256,445,230.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7,394,163.51	3,260,968,21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258,519.11	144,015,452.0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47,361.13	8,853,243.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18,186.05	2,828,010.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593,869.97	2,753,993,46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0,917,936.26	2,909,690,17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476,227.25	351,278,043.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320,416.63	298,618,169.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7,750,000.00	272,24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070,416.63	570,864,169.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070,416.63	-570,864,169.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5,000,000.00	8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5,000,000.00	1,5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9,476,048.89	1,39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7,013,454.43	215,230,564.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6,489,503.32	1,606,230,564.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489,503.32	-71,230,564.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083,692.70	-290,816,689.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859,726.78	426,676,416.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76,034.08	135,859,726.78

公司负责人：胥世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教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小娟

